



耶穌升天後信徒的責任

經文：徒1:4-11

引言：

升天的意義：是新工作階段的開始，但主耶穌仍在世上。信徒的工作是作見證(賽43:7,10; 44:8)。

一．這見證是被聖靈充滿後完全順服的工作

如使徒行傳1:5,8,16，又如耶穌在母腹起就被聖靈充滿而工作一樣。

二．這見證是證明聖經是神的話語

證明聖經是神的話語，所說的預言必應驗：

1. 詩篇69:25應驗在使徒行傳1:20。

2. 詩篇109:8應驗在使徒行傳1:20。

3. 使徒行傳2:17-21，是約珥書2:28-32，以賽亞書44:3，以賽亞書32:15等的應驗。

4. 使徒行傳2:25-28應驗詩篇16:8-11。

5. 使徒行傳2:34應驗詩篇110:1等。

三．見證是藉日常生活證明所得的新生命(徒2:41-47)

這是有新生活的生活見證，這生活是遵守主命彼此相愛相顧，歡喜領受所得的，有知足的心。

四．生活工作有能力

聖靈的能力(2:37)，話語的能力(3:6-7)，工作的能力等，這是我們的責任。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